

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4 年 3 月 27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 2023 年度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3.4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9
§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2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3
4.10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4
§ 5 托管人报告	14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4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4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4
§ 6 审计报告	14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4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4
§ 7 年度财务报表	16
7.1 资产负债表	16
7.2 利润表	18
7.3 净资产变动表	19
7.4 报表附注	20
§ 8 投资组合报告	44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4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4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6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51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2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2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3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53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53
8.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53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3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3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4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4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4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55
9.4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人管理的产品情况	55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5
§ 11 重大事件揭示	55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5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5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6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6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6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7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7
11.8 其他重大事件	58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8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58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8
§ 13 备查文件目录	59
13.1 备查文件目录	59
13.2 存放地点	59
13.3 查阅方式	59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	
基金主代码	01750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4 月 25 日	
基金管理人	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9,911,747.14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 A	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7505	01750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09,600,549.90 份	311,197.24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股票指数增强型基金，在力求对中证 1000 指数进行有效跟踪的基础上，通过数量化的方法进行积极的指数组合管理与风险控制，力争实现超越目标指数的投资收益，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力争控制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5%，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7.75%。
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2、股票投资策略：（1）指数投资策略；（2）量化增强策略（量化多因子模型、结构化风险模型、行业轮动模型、组合优化模型）；3、债券投资策略；4、衍生品投资策略（股指期货交易策略、股票期权投资策略、国债期货交易策略）；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6、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7、参与融资及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1000 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R4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吴建炜	韩鑫普
	联系电话	4008-785-795	0755-82943666
	电子邮箱		tgb@cmschina.com.cn

		wu.jianwei@mingyafunds.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785-795		95565
传真	0755-23626574		0755-82960794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前海大道前海嘉里商务中心四期 T1 写字楼 1804、1803B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前海大道前海嘉里商务中心四期 T1 写字楼 1804、1803B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邮政编码	518000		518000
法定代表人	丁玥		霍达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mingyafunds.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前海大道前海嘉里商务中心四期 T1 写字楼 1804、1803B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文新报业大厦 17 楼
注册登记机构	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前海大道前海嘉里商务中心四期 T1 写字楼 1804、1803B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3 年 4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 A	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3,418,904.69	-13,443.12
本期利润	-4,278,959.94	-20,402.3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60	-0.0059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5.75%	-0.59%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9.42%	-9.59%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23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9,735,546.76	-29,849.96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942	-0.095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89,865,003.14	281,347.2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058	0.9041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23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9.42%	-9.5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利润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81%	0.81%	-2.98%	0.98%	-1.83%	-0.17%
过去六个月	-9.87%	0.80%	-10.28%	0.95%	0.41%	-0.1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9.42%	0.73%	-11.83%	0.93%	2.41%	-0.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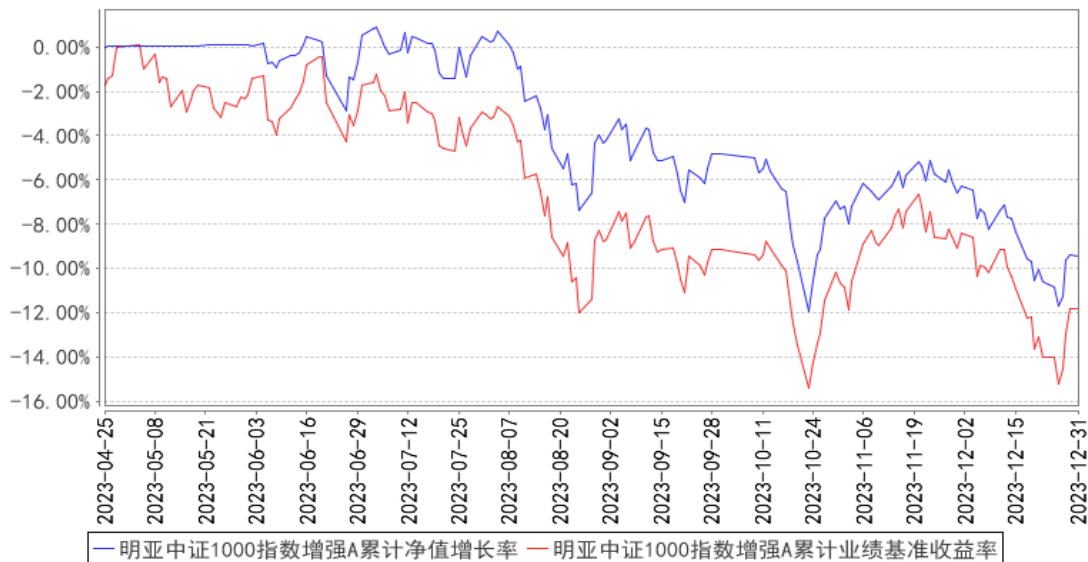
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90%	0.81%	-2.98%	0.98%	-1.92%	-0.17%
过去六个月	-10.05%	0.80%	-10.28%	0.95%	0.23%	-0.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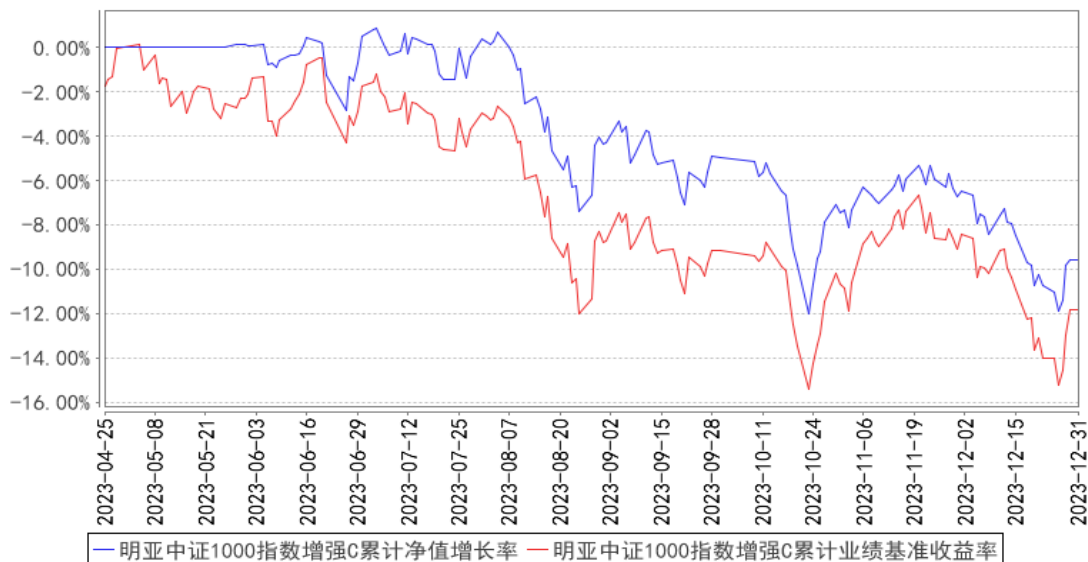
自基金合同生效 起至今	-9.59%	0.73%	-11.83%	0.93%	2.24%	-0.20%
----------------	--------	-------	---------	-------	-------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明亚中证1000指数增强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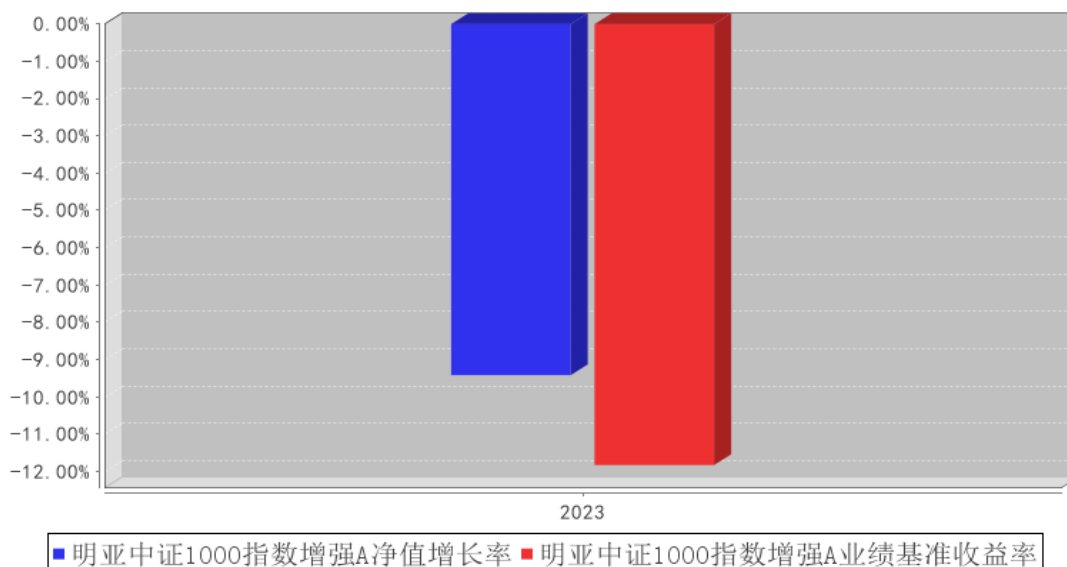


明亚中证1000指数增强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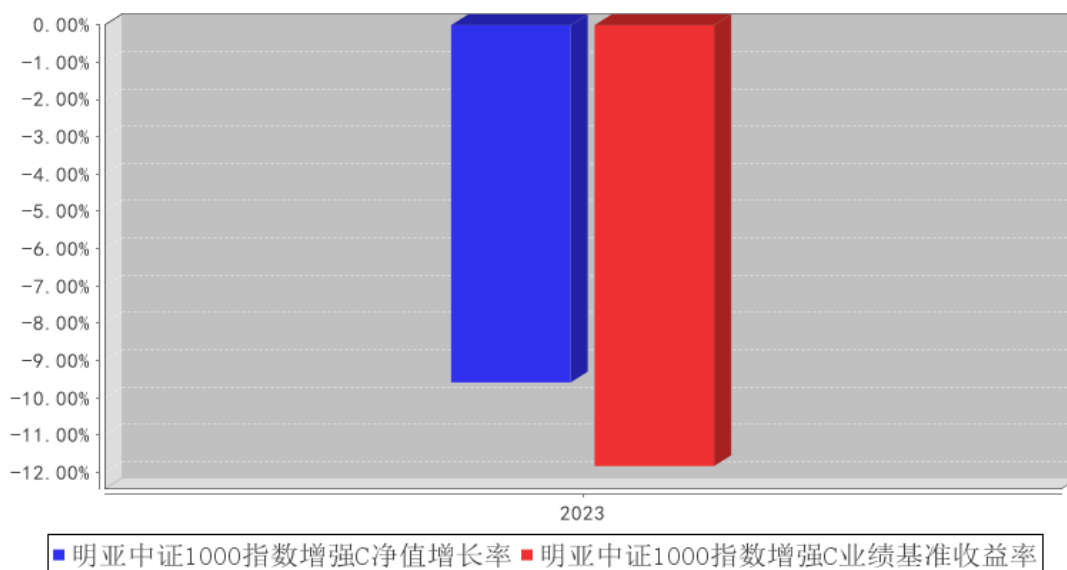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明亚中证1000指数增强A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明亚中证1000指数增强C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于2023年4月25日成立，自基金合同生效日以来未进行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1 日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设立，2019

年 11 月 18 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实缴资本 1.098 亿元，注册地为深圳前海，目前管理明亚价值长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明亚久安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明亚稳利 3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四只基金。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均为资产管理行业专业人士，核心管理团队拥有二十多年的管理经验，将“基本面研究”和“量化策略”有效结合，秉持为投资者创造价值的坚定信念，致力于为投资者的长期利益服务。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何明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研究部总监	2023 年 4 月 25 日	-	23 年	国际金融硕士、MBA，曾任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研究部总监、基金经理，2020 年 7 月加入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现任研究部总监、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
孔令伟	投资经理	2023 年 6 月 19 日	2023 年 10 月 12 日	2 年	上海交通大学硕士研究生。曾先后任职于德勤永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上海系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2 年 7 月加入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历任量化投资部投资经理、基金经理。

注：1、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其“离任日期”指公司完成基金经理变更注册/离职注销的日期；

2、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准任职注册的日期，“离任日期”指公司完成基金经理变更注册/离职注销的日期；

3、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1.4 基金经理薪酬机制

本基金基金经理没有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基金经理薪酬激励不存在与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浮动管理费或产品业绩表现挂钩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

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的规定以及《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基金法律文件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情况。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针对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以及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建立了股票、债券等证券池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集中交易管理办法，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异常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平交易相关的公司制度或流程指引。通过加强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完善对投资交易行为的日常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以及履行相关的报告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防范投资管理业务中的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内部相关制度等规定，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未出现基金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回顾 2023 年，中证 1000 指数出现较大幅度的调整，且市场波动率较以往有所抬升，投资情绪在预期与现实之间拉锯，对行情造成扰动。

从市场风格看，TMT、低估值、高股息均有阶段性表现；行业层面，新创新周期启动，AIGC、数字经济、光模块产业高景气驱动下，通信、传媒、电子以及计算机等行业涨幅居前；周期方向上，煤炭、石油石化表现强势，可选消费中的纺织服装、家电以及汽车等细分领域也有阶段性投资机会。

本基金为股票指数增强型基金，力求对中证 1000 指数进行有效跟踪，以数量化的方法进行有

效跟踪的基础上，通过数量化的方式进行积极的组合管理与风险控制，力争实现超越目标指数的投资收益，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本基金运用了多因子选股模型、风险模型等量化模型，在组合构建中控制与中证 1000 指数的行业偏离度、风格偏离度、个股偏离度等。

同时，股票组合中 80%以上的权重为中证 1000 指数的成分股，在与中证 1000 指数保持较小的跟踪误差的前提下，力争较为稳定的超额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 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0.9058 元，自成立以来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9.42%；截至本报告期末，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 C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0.9041 元，自成立以来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9.5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1.8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24 年，投资机会将有所增加。从国内经济基本面看，货币政策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金融数据持续改善；财政政策发力、“三大工程”稳定房地产投资，经济底部逐步夯实。在防风险方面，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有望取得积极进展，随着政策累积效应的持续释放，市场的情绪底、盈利底将得到确认。海外方面，美国经济保持韧性，新产业周期催化下，科技创新对 A 股形成映射效应；而美国经济“软着陆”也利于全球需求稳定，对 A 股的出口板块形成较好的业绩支撑。

本基金将继续运用多因子模型，结合上市公司基本面、估值等因素，力争实现超越目标指数的投资收益。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在公司业务发展的背景下，公司始终坚持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原则，致力于合规与内控机制的建立健全，积极推动主动合规风控管理，加强业务风险的控制与防范，确保各项法规政策和公司管理制度的落实，保障公司各项业务的合法合规。

（一）落实法律法规，培养合规文化

一方面，积极跟踪法律法规的变化和监管动态，及时向业务部门解读、传达最新法规和监管要求及其对公司业务的影响，落实各项要求的责任部门，使得公司从业人员知法、守法；另一方面，继续开展合规培训，不断增强公司员工合规意识，促进公司合规文化的建设。公司通过对新员工的合规培训、对全体人员的年度合规培训等多种形式，结合新出台的法律法规和行业风险事件，加深员工对法律法规和 risk 的理解，从而使得相关法规、政策、制度在公司内部更有效的得到落实。

（二）建立制度机制，提高运作效率

1. 建立健全制度体系。公司积极贯彻落实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实际情况，

进行各项公司制度、流程的制定、更新和完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内控制度体系；

2. 建立全流程合规风控机制。主要体现为：（1）严格事前的监督审查和控制机制，保障业务开展的合法合规性。事前合法合规审核全面覆盖公司的新产品设计、基金募集和持续营销、宣传推介、基金等各受托资产的投资交易管理、基金信息披露等业务，并利用系统对相关投资组合的投资合规风险实现事前控制。（2）严格的事中指标监控机制，保证投资过程的合规性。公司利用系统和人工结合的方式，实现重点监控环节的刚性控制，系统无法实现控制的环节进行人工控制。

（3）及时的事后风险管理机制，保证潜在合规风险得到及时解决。通过系统事后监测并提示各投资组合的被动超标情况，跟踪其限期回归到合规范围之内。

（三）开展稽核审计，强化风险管理

一方面，定期对本基金投研交易、销售和后台运营等各项业务开展情况、内部规章制度执行情况、合规控制和风险控制情况进行检查和评价，跟进后续改进情况；另一方面，针对易发生风险的各类业务循环开展多次专项稽核工作，使业务中存在的问题能够得到及时发现，提出改进建议并跟踪改进落实情况。通过内部稽核审计工作，切实保证基金运作和公司经营所涉及的各个环节均能按照各项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有效落实。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基金管理人采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核查，并对估值结果及净值计算进行复核。本基金管理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建立了估值委员会，估值委员会由总经理和投资部、研究部、交易部、基金运营部、合规风控部负责人组成，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成员均为公司各部门人员，均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收益分配原则：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且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对 A 类、C 类基金份额分别选择不同的分红方式；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基金收益分配后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该类别的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实施利润分配。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净值已达到 5000 万元。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的情形，不存在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上会师报字（2024）第 0649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 4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

	指引》、《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 4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强调事项	—
其他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中对编制基础的说明。同时该财务报表系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根据《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为其基金份额持有人编制的，因此财务报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报告仅供管理人提供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份额持有人和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及其派出机构报送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目的。
其他信息	<p>管理人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p> <p>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p> <p>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p> <p>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p>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人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人负责评估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

	<p>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p> <p>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p> <p>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p> <p>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p> <p>3、评价管理人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p> <p>4、对管理人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不能持续经营。</p> <p>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p>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蒲艳 邱晓波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上海市威海路 755 号文新报业大厦 17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4 年 3 月 22 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7.4.7.1	5,083,198.81

结算备付金		467,845.75
存出保证金		140,318.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44,612,942.00
其中：股票投资		44,612,942.00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应收清算款		-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139,997,025.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7.4.7.8	-
资产总计		190,301,329.96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3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
应付管理人报酬		50,332.78
应付托管费		7,549.92
应付销售服务费		96.84
应付投资顾问费		-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7.4.7.9	97,000.00
负债合计		154,979.54
净资产：		
实收基金	7.4.7.10	209,911,747.14
未分配利润	7.4.7.12	-19,765,396.72
净资产合计		190,146,350.42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90,301,329.96

注：报告截止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总额 209,911,747.14 份，其中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 A 基金份额净值 0.9058 元，份额总额 209,600,549.90 份；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 C 基金份

额净值 0.9041 元，份额总额 311,197.24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3 年 4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3 年 4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营业总收入		-3,574,240.80
1. 利息收入		576,082.4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3	538,985.25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37,097.21
其他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286,843.2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4	-3,341,886.71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5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6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7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8	-344,762.35
股利收益	7.4.7.19	399,805.85
其他投资收益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20	-867,014.52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21	3,534.47
减：二、营业总支出		725,121.53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537,399.71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
2. 托管费	7.4.10.2.2	80,609.95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9,711.87
4. 投资顾问费		-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信用减值损失	7.4.7.22	-
7. 税金及附加		-
8. 其他费用	7.4.7.23	97,4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99,362.33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99,362.3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99,362.33

7.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3 年 4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本期 2023 年 4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270,893,303.84	-	-	270,893,303.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60,981,556.70	-	-19,765,396.72	-80,746,953.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4,299,362.33	-4,299,362.33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60,981,556.70	-	-15,466,034.39	-76,447,591.09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97,101,053.43	-	-15,482,134.79	181,618,918.64
2. 基金赎回款	-	-	16,100.40	-258,066,509.73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209,911,747.14	-	-19,765,396.72	190,146,350.42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至-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2917 号《关于准予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270,879,781.82 元,已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会师报验字(2023)第 6284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70,893,303.84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13,522.02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与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认购/申购时收取前端认购/申购费用,且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净值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A 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且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 C 类基金份额。本基金 A 类和 C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或核准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包括国债、地方政府债券、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次级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等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货币市场工具(含同业存单、债券回购等)、银行存款(包括银行定期存款、银行协议存款、银行通知存款等)、衍生工具(股指期货、股票期权、国债期货)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股票的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的资产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

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1000 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其他中国证监会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 4 月 25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

本基金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两种

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基金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基金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债券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本基金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主要为股票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3) 衍生金融工具

本基金将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确认为应计利息，包含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中。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基金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基金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基金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基金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基金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基金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基金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其他各类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基金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基金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基金管理人在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时，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部门有关规定。

(一) 对存在活跃市场且能够获取相同资产或负债报价的投资品种，在估值日有报价的，除

会计准则规定的例外情况外，应将该报价不加调整地应用于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应采用最近交易日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其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二) 对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投资品种，应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应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三)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使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 0.25% 以上的，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

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对于贴现债为按发行价计算的利率）或合同利率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扣除按票面利率（对于贴现债为按发行价计算的利率）或合同利率计算的利息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其他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计入当期费用。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7.4.4.12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汇兑损益科目。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7.4.4.13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2) 对于在锁定期内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流通受限股票，根据中国基金业协会中基协发[2017]6号《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之附件《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以下简称“指引”)，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公允价值扣除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指引所独立提供的该流通受限股票剩余限售期对应的流动性折扣后的价值进行估值。

(3)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及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2022]566号《关于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采用估值技术确

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关于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银行间同业市场固定收益品种按照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27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

所得税。对基金通过沪港通或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 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由中国结算向 H 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H 股公司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基金通过沪港通或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中国结算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基金通过沪港通或深港通买卖、继承、赠与联交所上市股票，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税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769,164.26
等于：本金	768,783.73
加：应计利息	380.53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4,314,034.55
等于：本金	4,313,770.88
加：应计利息	263.67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5,083,198.81

注：本基金持有的其他存款为存放在证券经纪商资金账户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45,440,096.52	-	44,612,942.00	-827,154.52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45,440,096.52	-	44,612,942.00	-827,154.52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年12月31日			备注
	合同/名义 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	-	-	-
货币衍生工具	-	-	-	-
权益衍生工具	1,209,180.00	-	-	-
其中： 股指期货投资	1,209,180.00	-	-	-
其他衍生工具	-	-	-	-
合计	1,209,180.00	-	-	-

7.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名称	持仓量（买/卖）	合约市值	公允价值变动
IM2403	中证 1000 股指期货 2403	1.00	1,169,320.00	-39,860.00
合计				-39,860.00
减：可抵销期货暂收款				-39,860.00
净额				-

7.4.7.3.3 期末基金持有的黄金衍生品情况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黄金衍生品。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7.4.7.4.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无。

7.4.7.5 债权投资

7.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无。

7.4.7.5.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无。

7.4.7.6 其他债权投资

7.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无。

7.4.7.6.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无。

7.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无。

7.4.7.7.2 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无。

7.4.7.8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7.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审计费	17,000.00
预提信息披露费	80,000.00
合计	97,000.00

7.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 A

项目	本期 2023 年 4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243,697,121.18	243,697,121.18
本期申购	197,091,418.16	197,091,418.16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31,187,989.44	-231,187,989.44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209,600,549.90	209,600,549.90

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 C

项目	本期 2023 年 4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27,196,182.66	27,196,182.66
本期申购	9,635.27	9,635.27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6,894,620.69	-26,894,620.69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311,197.24	311,197.24

7.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无。

7.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期初	-	-	-
本期利润	-3,418,904.69	-860,055.25	-4,278,959.94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1,895,682.98	-3,560,903.84	-15,456,586.82
其中：基金申购款	-11,232,114.31	-4,249,605.14	-15,481,719.45
基金赎回款	-663,568.67	688,701.30	25,132.63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5,314,587.67	-4,420,959.09	-19,735,546.76

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期初	-	-	-
本期利润	-13,443.12	-6,959.27	-20,402.3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9,844.72	397.15	-9,447.57
其中：基金申购款	-369.64	-45.70	-415.34
基金赎回款	-9,475.08	442.85	-9,032.23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23,287.84	-6,562.12	-29,849.96

7.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4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23,084.03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406,786.50
其他	9,114.72
合计	538,985.25

7.4.7.14 股票投资收益

7.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4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3年12月31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3,341,886.71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合计	-3,341,886.71

7.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4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224,515,268.36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227,443,288.27
减：交易费用	413,866.80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3,341,886.71

7.4.7.14.3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7.4.7.15 债券投资收益**7.4.7.15.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投资收益。

7.4.7.15.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持有债券投资——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7.4.7.15.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7.4.7.15.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7.4.7.1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7.4.7.16.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6.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7.4.7.16.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7.4.7.16.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7.4.7.17 贵金属投资收益**7.4.7.17.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7.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7.4.7.17.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7.4.7.17.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7.4.7.18 衍生工具收益**7.4.7.18.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衍生工具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7.4.7.18.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4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股指期货投资收益	-344,762.35

7.4.7.19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4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399,805.85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399,805.85

7.4.7.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3 年 4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827,154.52
股票投资	-827,154.52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39,860.00
权证投资	-
期货投资	-39,860.00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867,014.52

7.4.7.21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4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3,534.47
合计	3,534.47

7.4.7.22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信用减值损失。

7.4.7.23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4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费用	17,000.00
信息披露费	80,000.00
证券出借违约金	-
账户维护费	400.00
合计	97,400.00

7.4.7.24 分部报告

无。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基金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注：

1、公司于 2023.3.21 完成了增资的工商变更，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1.098 亿元，新增股东

丁玥、屠建宗；

2、公司于 2023.5.9 完成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原股东孙超将其股权转让给自然人杨飞；

3、公司于 2023.8.31 完成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原股东徐岱将其股权转让给自然人沈定、原股东郭俊杰将其股权转让给自然人蒋如光。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3 年 4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497,398,653.15	100.00

7.4.10.1.2 债券交易

本基金报告期内没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交易。

7.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3 年 4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 成交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100,030,000.00	100.00

7.4.10.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报告期内没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7.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3年4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 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 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
招商证券	261,000.44	100.00	-	-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4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537,399.71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45,389.77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392,009.94

注：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00% 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如下：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00%/当年天数。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4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80,609.95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招商证券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1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5% / 当年天数。

7.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3 年 4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 A	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 C	合计
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1,918.28	1,918.28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8,067.93	8,067.93
合计	-	9,986.21	9,986.21

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40%，按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销售服务费=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 × 0.40% / 当年天数。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7.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7.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7.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7.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报告期内，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7.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3 年 4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68,783.73	123,084.03

注：本基金的活期存款由基金托管人招商证券保管，按银行约定利率计息。

7.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7.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利润分配。

7.4.12 期末（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抵押的债券。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抵押的债券。

7.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等。基金成立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坚持一切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出发，依照公司内部控制的整体要求，致力于内控机制的建立和完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及业务规范流程的制定和完善，加强内部风险的控制与有效防范，以保证各项法规和管理制度的落实，保证基金合同得到严格履行。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是股票指数增强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在日常投资管理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分股备选成分股，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因此，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面临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服务、成分股停牌等潜在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秉承全面风险管理的理念，将风险管理融入业务中，公司风险管理架构由风控合规委员会、督察长、合规风控部、以及各个业务部门组成。各业务部门负责人为其所在部门的风险管理第一责任人，对本部门业务范围内的风险负有管控和及时报告的义务。员工在其岗位职责范围内承担相应风险管理责任。本基金管理人配备的风险管理人员对投资风险进行独立的监控并及时向管理层汇报。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

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的除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以外的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00%。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于本期末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7.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于本期末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

7.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于本期末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7.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于本期末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7.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于本期末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

7.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于本期末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7.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组合的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市交易的证券，报告期末本基金所持的证券均能及时变现，资产变现能力强。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未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本基金持有的其他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等期限短、流动性强的品种。本基金的负债水平也严格按照基金合同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进行管理。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流动性风险事件。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债券投资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5,083,198.81	-	-	-	-	-	5,083,198.81
结算备付金	467,845.75	-	-	-	-	-	467,845.75
存出保证金	140,318.40	-	-	-	-	-	140,318.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44,612,942.00	44,612,942.00
应收申购款	-	-	-	-	-	139,997,025.00	139,997,025.00
资产总计	5,691,362.96	-	-	-	-	184,609,967.00	190,301,329.96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50,332.78	50,332.78
应付托管费	-	-	-	-	-	7,549.92	7,549.92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96.84	96.84
其他负债	-	-	-	-	-	97,000.00	97,000.00
负债总计	-	-	-	-	-	154,979.54	154,979.54

利率敏感度缺口	5,691,362.96	-	-	-	-184,454,987.46	190,146,350.42
---------	--------------	---	---	---	-----------------	----------------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基金于本期末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本基金净资产无重大影响。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4.13.4.2.1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严格按照基金合同中对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进行资产配置，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44,612,942.00	23.46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44,612,942.00	23.46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5%		6,815,461.31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5%		-6,815,461.31

注：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成立尚未满一年，无足够历史经验数据计算其他价格风险对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

7.4.14 公允价值

7.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7.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7.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44,612,942.00
第二层次	-
第三层次	-
合计	44,612,942.00

7.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及交易不活跃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7.4.14.2.3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7.4.14.2.3.1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分类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的资产。

7.4.14.2.3.2 使用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情况

无。

7.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7.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7.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44,612,942.00	23.44
	其中：股票	44,612,942.00	23.4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551,044.56	2.92
8	其他各项资产	140,137,343.40	73.64
9	合计	190,301,329.96	100.00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431,344.00	0.23
C	制造业	28,273,815.00	14.8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950,596.00	1.03
E	建筑业	1,279,026.00	0.67
F	批发和零售业	1,062,966.00	0.56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927,252.00	1.01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751,435.00	1.97
J	金融业	858,300.00	0.45
K	房地产业	837,260.00	0.44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19,537.00	0.22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12,550.00	0.11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41,362.00	0.34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216,852.00	0.11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1,862,295.00	22.02

8.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540,798.00	0.8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353,732.00	0.19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10,249.00	0.11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33,850.00	0.23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12,018.00	0.11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750,647.00	1.45

8.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8.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 (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3396	金辰股份	4,700	256,855.00	0.14
2	002096	南岭民爆	24,600	254,856.00	0.13
3	002635	安洁科技	15,500	253,115.00	0.13
4	688639	华恒生物	2,000	251,800.00	0.13
5	603212	赛伍技术	14,300	248,391.00	0.13
6	300323	华灿光电	33,600	245,952.00	0.13
7	300401	花园生物	20,700	244,467.00	0.13
8	688209	英集芯	13,600	242,896.00	0.13
9	603877	太平鸟	14,200	242,536.00	0.13
10	600312	平高电气	18,700	237,303.00	0.12
11	002402	和而泰	16,500	235,785.00	0.12
12	000528	柳工	34,800	234,552.00	0.12
13	002003	伟星股份	21,400	232,190.00	0.12
14	600480	凌云股份	25,400	231,394.00	0.12
15	002130	沃尔核材	30,200	228,010.00	0.12

16	601126	四方股份	16,100	227,976.00	0.12
17	000885	城发环境	20,000	226,800.00	0.12
18	000737	北方铜业	39,100	226,780.00	0.12
19	300627	华测导航	7,300	226,446.00	0.12
20	001258	立新能源	28,000	226,240.00	0.12
21	600273	嘉化能源	26,300	225,917.00	0.12
22	603328	依顿电子	27,700	225,755.00	0.12
23	000902	新洋丰	19,800	225,522.00	0.12
24	600869	远东股份	51,300	225,207.00	0.12
25	002768	国恩股份	10,500	224,910.00	0.12
26	002545	东方铁塔	31,400	224,510.00	0.12
27	002108	沧州明珠	54,600	224,406.00	0.12
28	002063	远光软件	36,300	224,334.00	0.12
29	688128	中国电研	10,900	223,668.00	0.12
30	002274	华昌化工	29,600	223,480.00	0.12
31	300772	运达股份	21,000	223,440.00	0.12
32	002135	东南网架	38,600	223,108.00	0.12
33	301200	大族数控	5,900	222,843.00	0.12
34	600285	羚锐制药	13,000	222,430.00	0.12
35	000927	中国铁物	83,300	222,411.00	0.12
36	002649	博彦科技	18,100	222,087.00	0.12
37	688106	金宏气体	9,200	221,628.00	0.12
38	002204	大连重工	48,400	221,188.00	0.12
39	300777	中简科技	7,400	220,742.00	0.12
40	601369	陕鼓动力	27,600	220,248.00	0.12
41	002125	湘潭电化	20,600	220,214.00	0.12
42	600888	新疆众和	30,400	220,096.00	0.12
43	000012	南玻 A	39,500	220,015.00	0.12
44	601212	白银有色	81,700	219,773.00	0.12
45	600618	氯碱化工	24,100	219,310.00	0.12
46	600929	雪天盐业	34,000	219,300.00	0.12
47	002745	木林森	25,300	219,098.00	0.12
48	300263	隆华科技	31,100	218,944.00	0.12
49	002651	利君股份	31,600	218,672.00	0.12
50	002677	浙江美大	21,600	218,376.00	0.11
51	300409	道氏技术	19,600	218,344.00	0.11
52	000758	中色股份	48,500	218,250.00	0.11
53	600874	创业环保	39,300	218,115.00	0.11
54	002706	良信股份	24,700	218,101.00	0.11
55	000795	英洛华	35,000	218,050.00	0.11
56	600478	科力远	44,300	217,956.00	0.11
57	601311	骆驼股份	27,200	217,872.00	0.11
58	600320	振华重工	65,600	217,792.00	0.11

59	002171	楚江新材	29,100	217,668.00	0.11
60	300696	爱乐达	12,500	217,625.00	0.11
61	601163	三角轮胎	15,100	217,591.00	0.11
62	600578	京能电力	73,500	217,560.00	0.11
63	002815	崇达技术	22,700	217,466.00	0.11
64	603989	艾华集团	10,100	217,352.00	0.11
65	002378	章源钨业	38,400	217,344.00	0.11
66	688403	汇成股份	20,600	217,330.00	0.11
67	601609	金田股份	32,100	217,317.00	0.11
68	300183	东软载波	14,400	217,296.00	0.11
69	600562	国睿科技	15,700	217,288.00	0.11
70	600169	太原重工	92,000	217,120.00	0.11
71	300332	天壕环境	27,300	217,035.00	0.11
72	002267	陕天然气	29,600	216,968.00	0.11
73	000875	吉电股份	49,300	216,920.00	0.11
74	002091	江苏国泰	27,700	216,891.00	0.11
75	600409	三友化工	39,500	216,855.00	0.11
76	300143	盈康生命	20,400	216,852.00	0.11
77	002396	星网锐捷	12,000	216,840.00	0.11
78	600210	紫江企业	46,100	216,670.00	0.11
79	600477	杭萧钢构	65,800	216,482.00	0.11
80	002948	青岛银行	70,900	216,245.00	0.11
81	002249	大洋电机	43,500	216,195.00	0.11
82	000966	长源电力	48,800	216,184.00	0.11
83	300894	火星人	13,300	215,992.00	0.11
84	601678	滨化股份	51,300	215,973.00	0.11
85	601399	国机重装	76,300	215,929.00	0.11
86	600248	陕西建工	53,700	215,874.00	0.11
87	601375	中原证券	56,300	215,629.00	0.11
88	300185	通裕重工	89,800	215,520.00	0.11
89	000498	山东路桥	38,200	215,448.00	0.11
90	000488	晨鸣纸业	55,500	215,340.00	0.11
91	002539	云图控股	26,100	215,325.00	0.11
92	688381	帝奥微	8,500	215,220.00	0.11
93	601330	绿色动力	32,400	215,136.00	0.11
94	000990	诚志股份	26,200	215,102.00	0.11
95	600017	日照港	78,200	215,050.00	0.11
96	001213	中铁特货	51,200	215,040.00	0.11
97	601200	上海环境	23,900	214,861.00	0.11
98	000582	北部湾港	28,600	214,786.00	0.11
99	601326	秦港股份	75,300	214,605.00	0.11
100	600458	时代新材	23,300	214,593.00	0.11
101	688739	成大生物	6,600	214,566.00	0.11

102	002061	浙江交科	58,700	214,255.00	0.11
103	002838	道恩股份	16,700	213,927.00	0.11
104	002421	达实智能	66,400	213,808.00	0.11
105	603010	万盛股份	19,800	213,642.00	0.11
106	600510	黑牡丹	37,800	213,570.00	0.11
107	300348	长亮科技	20,700	213,417.00	0.11
108	002048	宁波华翔	16,400	213,364.00	0.11
109	600717	天津港	51,900	213,309.00	0.11
110	600163	中闽能源	48,800	213,256.00	0.11
111	688499	利元亨	5,600	213,248.00	0.11
112	600120	浙江东方	59,400	213,246.00	0.11
113	600797	浙大网新	32,500	213,200.00	0.11
114	600643	爱建集团	41,800	213,180.00	0.11
115	000415	渤海租赁	99,600	213,144.00	0.11
116	600711	盛屯矿业	49,100	213,094.00	0.11
117	300768	迪普科技	14,400	212,832.00	0.11
118	300284	苏交科	39,000	212,550.00	0.11
119	300463	迈克生物	14,100	212,487.00	0.11
120	600400	红豆股份	76,100	212,319.00	0.11
121	002556	辉隆股份	36,100	212,268.00	0.11
122	603299	苏盐井神	24,900	212,148.00	0.11
123	600110	诺德股份	37,600	212,064.00	0.11
124	300767	震安科技	12,200	212,036.00	0.11
125	002023	海特高新	23,300	212,030.00	0.11
126	601952	苏垦农发	20,700	211,968.00	0.11
127	000848	承德露露	27,000	211,950.00	0.11
128	300653	正海生物	7,300	211,846.00	0.11
129	600718	东软集团	22,900	211,825.00	0.11
130	002537	海联金汇	31,800	211,788.00	0.11
131	600125	铁龙物流	35,000	211,750.00	0.11
132	002004	华邦健康	45,400	211,564.00	0.11
133	600216	浙江医药	19,700	211,381.00	0.11
134	002573	清新环境	42,700	211,365.00	0.11
135	603801	志邦家居	12,600	211,302.00	0.11
136	000789	万年青	30,800	211,288.00	0.11
137	600835	上海机电	17,800	211,286.00	0.11
138	600059	古越龙山	22,700	211,110.00	0.11
139	002461	珠江啤酒	26,700	210,930.00	0.11
140	300358	楚天科技	19,700	210,790.00	0.11
141	600496	精工钢构	69,100	210,755.00	0.11
142	002081	金螳螂	55,900	210,184.00	0.11
143	002516	旷达科技	42,600	210,018.00	0.11
144	000555	神州信息	18,600	209,994.00	0.11

145	600305	恒顺醋业	22,800	209,988.00	0.11
146	688789	宏华数科	2,100	209,811.00	0.11
147	002283	天润工业	35,800	209,430.00	0.11
148	688278	特宝生物	4,000	209,400.00	0.11
149	600007	中国国贸	10,800	209,304.00	0.11
150	600623	华谊集团	32,500	209,300.00	0.11
151	002287	奇正藏药	9,300	209,157.00	0.11
152	002746	仙坛股份	29,700	209,088.00	0.11
153	002932	明德生物	9,100	209,027.00	0.11
154	600179	安通控股	83,600	209,000.00	0.11
155	300271	华宇软件	25,500	208,845.00	0.11
156	300079	数码视讯	36,700	208,823.00	0.11
157	000517	荣安地产	85,200	208,740.00	0.11
158	601869	长飞光纤	7,600	208,696.00	0.11
159	002190	成飞集成	11,000	208,670.00	0.11
160	600420	国药现代	21,300	208,527.00	0.11
161	000791	甘肃能源	37,400	208,318.00	0.11
162	603301	振德医疗	8,500	208,250.00	0.11
163	603609	禾丰股份	24,300	208,008.00	0.11
164	603187	海容冷链	13,700	207,692.00	0.11
165	002467	二六三	44,700	207,408.00	0.11
166	603113	金能科技	25,700	207,399.00	0.11
167	300639	凯普生物	22,200	207,348.00	0.11
168	002307	北新路桥	48,900	207,336.00	0.11
169	002206	海利得	41,300	207,326.00	0.11
170	600648	外高桥	21,000	207,060.00	0.11
171	000597	东北制药	38,700	207,045.00	0.11
172	000088	盐田港	42,400	206,912.00	0.11
173	002646	天佑德酒	15,200	206,872.00	0.11
174	000061	农产品	31,900	206,393.00	0.11
175	000718	苏宁环球	79,400	205,646.00	0.11
176	002544	普天科技	10,100	205,232.00	0.11
177	002960	青鸟消防	14,800	204,832.00	0.11
178	002950	奥美医疗	21,600	204,768.00	0.11
179	000989	九芝堂	20,200	204,424.00	0.11
180	603368	柳药集团	10,800	204,336.00	0.11
181	002191	劲嘉股份	38,000	204,060.00	0.11
182	600037	歌华有线	26,200	202,526.00	0.11
183	600252	中恒集团	80,500	202,055.00	0.11
184	300352	北信源	42,500	201,875.00	0.11
185	002390	信邦制药	45,400	201,576.00	0.11
186	002705	新宝股份	13,800	201,066.00	0.11
187	600811	东方集团	100,900	200,791.00	0.11

188	002405	四维图新	22,500	200,250.00	0.11
189	605507	国邦医药	11,400	200,184.00	0.11
190	600556	天下秀	33,600	198,576.00	0.10
191	002488	金固股份	27,600	198,168.00	0.10
192	300451	创业慧康	30,200	197,810.00	0.10
193	300377	赢时胜	24,500	190,120.00	0.10
194	603938	三孚股份	10,000	179,800.00	0.09

8.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 (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2282	博深股份	28,200	228,420.00	0.12
2	002743	富煌钢构	37,300	223,054.00	0.12
3	300281	金明精机	36,900	221,031.00	0.12
4	603012	创力集团	37,300	220,443.00	0.12
5	300440	运达科技	29,200	217,540.00	0.11
6	002296	辉煌科技	26,300	216,975.00	0.11
7	600894	广日股份	29,500	216,825.00	0.11
8	300150	世纪瑞尔	44,600	216,310.00	0.11
9	603700	宁水集团	15,000	214,050.00	0.11
10	603183	建研院	45,400	212,018.00	0.11
11	002492	恒基达鑫	35,100	210,249.00	0.11
12	600693	东百集团	50,800	203,708.00	0.11
13	600858	银座股份	28,200	150,024.00	0.08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777	中简科技	1,098,398.00	0.58
2	002130	沃尔核材	894,306.00	0.47
3	002402	和而泰	882,066.00	0.46
4	002815	崇达技术	879,287.00	0.46
5	000951	中国重汽	870,145.00	0.46
6	301087	可孚医疗	861,149.80	0.45
7	002063	远光软件	852,431.00	0.45
8	600420	国药现代	818,283.49	0.43
9	300332	天壕环境	816,689.00	0.43
10	000758	中色股份	815,051.00	0.43
11	002367	康力电梯	808,666.00	0.43
12	002004	华邦健康	804,980.00	0.42
13	600320	振华重工	802,021.00	0.42

14	000902	新洋丰	791,235.00	0.42
15	002283	天润工业	781,752.00	0.41
16	603877	太平鸟	778,246.00	0.41
17	600510	黑牡丹	764,656.00	0.40
18	002287	奇正藏药	764,222.00	0.40
19	600210	紫江企业	762,728.00	0.40
20	603609	禾丰股份	759,938.00	0.40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951	中国重汽	857,612.00	0.45
2	002367	康力电梯	815,674.00	0.43
3	300777	中简科技	812,680.00	0.43
4	301087	可孚医疗	786,454.40	0.41
5	002053	云南能投	735,443.00	0.39
6	300119	瑞普生物	725,676.00	0.38
7	002139	拓邦股份	723,879.00	0.38
8	002017	东信和平	718,372.10	0.38
9	600508	上海能源	708,776.00	0.37
10	300294	博雅生物	689,265.00	0.36
11	600459	贵研铂业	678,229.00	0.36
12	002130	沃尔核材	668,242.00	0.35
13	688425	铁建重工	656,648.10	0.35
14	002216	三全食品	651,496.00	0.34
15	603018	华设集团	641,206.00	0.34
16	601890	亚星锚链	635,625.00	0.33
17	002815	崇达技术	632,361.00	0.33
18	688568	中科星图	613,661.54	0.32
19	603053	成都燃气	605,237.00	0.32
20	002589	瑞康医药	597,652.00	0.31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72,883,384.79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224,515,268.36

注：本项“买入股票成本”和“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有选择地投资于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适度运用国债期货提高投资组合运作效率。

8.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合约。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8.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40,318.40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39,997,025.0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40,137,343.40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8.12.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12.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计算结果四舍五入，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 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
明亚中证 1000 指数 增强 A	129	1,624,810.46	208,976,468.91	99.70	624,080.99	0.30
明亚中证 1000 指数 增强 C	96	3,241.64	0.00	0.00	311,197.24	100.00
合计	225	932,941.10	208,976,468.91	99.55	935,278.23	0.45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基金管 理人所有从业 人员持有本基 金	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 A	48,195.48	0.0230
	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 C	1,070.05	0.3438
	合计	49,265.53	0.0235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相关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 A	0~10
	合计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 A	0~10
	合计	0~10

9.4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人管理的产品情况

期末未有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人管理的产品情况。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 A	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3 年 4 月 25 日）基金份额总额	243,697,121.18	27,196,182.66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197,091,418.16	9,635.27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231,187,989.44	26,894,620.69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9,600,549.90	311,197.24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发生以下重大人事变动，该等人事变动均已履行必要的内部程序并已按要求向监管部门报备及披露：

(1) 总经理变更：徐岱先生变更为丁玥女士。经明亚基金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决定，聘任丁玥女士为公司总经理。丁玥已通过公募基金管理人高管资质测试并按程序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进行总经理的高管备案；

(2) 督察长离任：经明亚基金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决定，同意公司督察长杨丽冰女士主动辞去公司督察长职务的申请，同意公司总经理丁玥女士代为履行督察长职务，代为履行职务的时间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

(3) 副总经理：经明亚基金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决定，聘任屠建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屠建宗已通过公募基金管理人高管资质测试并按程序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进行副总经理的高管备案；

(4) 董事变更：徐岱先生变更为丁玥女士。经明亚基金 2022 第二次股东会审议决定，同意徐岱先生辞去公司董事并同意聘任丁玥女士为公司董事。公司已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进行备案。

2、2023 年 7 月 23 日，本基金托管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免去赵斗斗担任的托管部副总经理职务，另有任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为本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是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该会计师事务所自 2023 年 4 月起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本报告期应支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报酬为人民币 1.7 万元。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497,398,653.15	100.00	261,000.44	100.00	-

注：1. 本基金采用券商交易结算模式，可豁免单个券商的交易佣金比例限制。

2. 本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纪商，使用其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的交易单元。基金证券经纪商的选择标准主要包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研究实力、信息服务的全面性和及时性。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30,000.00	100.00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31229-20231231	0.00	67,514,111.79	-	67,514,111.79	32.16
	2	20231229-20231231	0.00	55,339,236.30	-	55,339,236.30	26.36

产品特有风险

1、大额赎回风险

本基金如果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份额的 20%，则面临大额赎回的情况，可能导致：

(1) 基金在短时间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如果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额的 20% 的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如果连续 2 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

(2) 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现金需要，则可能是基金资产净值收到不利影响，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

(3) 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或因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

(4) 基金资产规模过小，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

(5) 大额赎回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不能满足存续的条件，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面临合同终止清算、转型等风险。

2、大额申购风险

若投资者大额申购，基金所投资的标的资产未及时准备，导致净值涨幅可能会因此降低。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基金管理人于 2023 年 1 月 14 日发布《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自 2023 年 1 月 13 日起，徐岱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丁玥女士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基金管理人于 2023 年 2 月 10 日发布《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公告》，公司法定代表人已变更为丁玥女士。

§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明亚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3.2 存放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前海大道前海嘉里商务中心四期 T1 写字楼 1804、1803B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3 月 27 日